

新北市立石門實驗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253301新北市石門區中央路1-9號
承辦人：陳瑞桂
電話：(02)26381273 分機116
傳真：(02)26382271
電子信箱：aol53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門中教字第11591717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客語文輔導小組_增能研習實施計畫0417、本土語文輔導小組會議公假函
(9171793_本土語文輔導小組會議公假(課務派代)函.pdf、9171793_客語文輔導小組_增能研習實施計畫0417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4學年度第二學期國中客語文教師增能研習
實施計畫」1份，鼓勵客語文相關教學人員踴躍參與研
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4學年度新北市「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
案」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。

二、旨揭計畫簡要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主題：本土語文文學賞析-客家文學

(二)研習時間：115年04月17日(五) 下午13:00~16:00

(三)研習地點：漳和國中圖書館會議室(3F)

(四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時數3小時

(五)參加對象：全市客語文教師(含教支人員)及對本土語
文教學有興趣之教師，本場次以30人為限，參與教師請
協助惠予公假登記(課務派代)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有意願參與研習之教師自行於04/16(四)中午

12點前至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—教師研習系統」完成報名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因學校場地限制，建議與會人員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校園內不開放停車位。

(二)為配合節能減碳政策，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五、有關本活動事宜倘有疑義，請逕洽石門實中教研處，電話26381273分機116客語文輔導小組專任輔導員陳主任。

六、檢附增能研習實施計畫及教育局公假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

